

(B类)  
(此件公开)

#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人民政府 文件

米政发〔2024〕39号

签发人：吴承凯

## 关于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2003号 建议的答复

张业腾、吕淑惠、罗军平、陈巧玲、刘竞、高雅古丽·艾坦木代表：

您好！您在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强供排水市政设施精细化管理推进全市供排水设施运行管理一体化的建议》已收悉。感谢您对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经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 一、供排水管理维护基本情况

(一)原米泉市供排水系统。现由米东区供排水公司负责运行管理，2024年7月1日后将移交至市水业发展投资集团运营管理。

(二)原东山区供排水系统。该区域的供水设施由市水业发展投资集团米东区供水服务中心负责运行管理，米东南路、乐民路、东山街等14条道路的排水设施由市水业发展投资集团水磨沟区排水公司负责运行维护，其他区域的排水管网及设施由米东区水务局运行维护。

(三)乌石化生活区供排水系统。该区域的供水设施由第五热力公司负责运行管理，水投集团与第五热力公司采取协议水价(趸售水量)方式供水。用水性质为综合用水，供水价格为2.73元/m<sup>3</sup>，含纯水费2.34元/m<sup>3</sup>、水资源费0.09元/m<sup>3</sup>、重点水利投资费0.3元/m<sup>3</sup>，不含排水管网维护费和污水处理费。水投集团并未收取相关排水管网维护费用，按照“谁收益谁管理”的原则，水投集团未承担该区域排水管网维护工作。

## 二、供排水设施运行管理一体化工作情况

2023年6月17日吕辉斌副市长主持召开由市国资委、米东区政府、市水务局、水投集团、米东区水务局等相关单位领导参加的米东区供排水公司业务移交专题会议，要求加快推进米东区供排水公司业务移交至水投集团，该项工作正在协调推进中。

## 三、下一步工作

米东区政府将按照《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供排水公司供排水委托管理运营协议》和《市政府关于米东区供排水业务移交专题会议纪要》有关条款和要求，加快支付拖欠水费及管网维护费，

确保水投集团正常运营。同时，积极申请专项资金改造辖区内老旧供排水管网（含户表），及时将供排水设施及计量设施移交至水投集团管理，确保供排水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对以上答复，如有意见，请及时告诉我们。



联系单位：米东区水务局

联系人：张旭翔

联系电话：15099539669

